## 附件: 格式1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)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汉滨区石梯镇人民政府(单位名称)的石梯镇2024年农村公路养护工程项目(渡口至青套村委会)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2. /(标的名称) ,属于\_/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建企业为\_/(企业 名称),从业人员\_/\_人,营业收入为\_/\_万元,资产总额为\_/\_\_万元,属于 /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• • • • • •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陕西天诚建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 年 10 月 27日

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